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艾华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50号文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160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160.1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84号同意，公司691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9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艾华转债”，债券代码“113604”。自2018年9月10日起，“艾华转债”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36.59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0.81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根据《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发行人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当次发行人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自2021年6月23日至2021年7月6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转股价格的130%

序号	赎回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进展情况
1	立方制药	兴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股立方制药供应链融资专项计划1号	结构性存款	16,000	2021/7/26	2022/7/26	15.00%或16.00%或16.45%	尚未到期
2	立方制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32x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7/16	2021/7/16	1.50%或3.00%	已到期,赎回收入1,549,094.03元
3	合股立方制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股立方制药供应链融资专项计划2号	结构性存款	9,500	2021/7/1	2021/7/30	14.00%或15.00%或15.5%	尚未到期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情况如下：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方制药”）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暨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1年1月2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3,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6月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股立方制药供应链融资专项计划2号产品，具体可见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近日，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公司共赎回本金8,000万元，取得收益94,684.93元。

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24,500万元。人民币，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序号	赎回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进展情况
1	立方制药	兴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股立方制药供应链融资专项计划1号	结构性存款	16,000	2021/7/26	2022/7/26	15.00%或16.00%或16.45%	尚未到期
2	立方制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32x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7/16	2021/7/16	1.50%或3.00%	已到期,赎回收入1,549,094.03元
3	合股立方制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股立方制药供应链融资专项计划2号	结构性存款	9,500	2021/7/1	2021/7/30	14.00%或15.00%或15.5%	尚未到期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7日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200.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33%。

2. 预计2021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827.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85%。

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6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特此公告。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兰埔厂区停产搬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多层”）兰埔厂区于近日停产搬迁并进入厂区员工分流安置，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停产搬迁原因
珠海多层兰埔厂区始建于1986年，该厂区主要生产制造印刷电路板（PCB）目前该厂区所在片区已纳入珠海市城市更新计划，根据珠海城市总体规划及城市更新建设要求及环保政策要求，珠海多层兰埔厂区于近日停产搬迁并进入“厂区员工分流安置”。

二、停产搬迁范围
珠海多层兰埔厂区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前山白石岭7号，珠海香洲区前山前山南乐5号，占地面积共计约2,110.5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约124.5,049.0平方米。

三、停产搬迁影响
珠海多层兰埔厂区主要生产制造PCB，该厂区2020年全年PCB产量约200万平方英尺，2020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9,229.61万元，经营性净利润10,144.61万元，2021年1-3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179.56万元，经营性净利润1,462.26万元。方正科技2020年营业收入59.7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91亿元；2021年1-3月营业收入9.3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亿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2020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200.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33%。

2021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827.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85%。

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兰埔厂区停产搬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多层”）兰埔厂区于近日停产搬迁并进入厂区员工分流安置，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停产搬迁原因
珠海多层兰埔厂区始建于1986年，该厂区主要生产制造印刷电路板（PCB）目前该厂区所在片区已纳入珠海市城市更新计划，根据珠海城市总体规划及城市更新建设要求及环保政策要求，珠海多层兰埔厂区于近日停产搬迁并进入“厂区员工分流安置”。

二、停产搬迁范围
珠海多层兰埔厂区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前山白石岭7号，珠海香洲区前山前山南乐5号，占地面积共计约2,110.5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约124.5,049.0平方米。

三、停产搬迁影响
珠海多层兰埔厂区主要生产制造PCB，该厂区2020年全年PCB产量约200万平方英尺，2020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9,229.61万元，经营性净利润10,144.61万元，2021年1-3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179.56万元，经营性净利润1,462.26万元。方正科技2020年营业收入59.7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91亿元；2021年1-3月营业收入9.3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亿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2020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200.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33%。

2021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827.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85%。

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1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7.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8.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9.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0.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1.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2.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3.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4.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5.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46.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91,700,00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2021年7月12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5月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18〕1784号）核准，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能科技”或“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8,000,000股，并于2018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412,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50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12,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8,000,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其涉及海宁正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等6名公司股东，持续锁定期为“首发限售期上市流通限制期间”。上述股东的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锁定期届满后将，该部分限售股共计191,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34%，预计将于2021年7月12日起全部上市流通。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已全部解禁。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总数为50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8,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12,000,000股。

2019年7月9日，杭州鼎群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374家公司股东持有的220,190,600股和公司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持有的109,400股，共计220,300,000股限售股上市流通。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上市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忠志、张文明、张敬豪的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承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不少于6个月。若发行人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发行价应作相应除权处理。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导致被锁定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规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有在发行人上市后任何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的行为或意向。为持续分享发行人经营成果，本人具有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之意向。

如发行人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人承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不少于6个月。若发行人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